
2024 年度
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
（事业）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五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一）漳平市灵地乡党委：（1）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领导和监督同级人大、政府落实上级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教育和管理全乡干部群众，抓好经济建设，维护社会稳定。（2）负责抓好本乡党建工作、群团工作、新闻宣传工作。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3）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二）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1）执行本级党委和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脱贫攻坚等行政工作；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严厉打击电信诈骗犯罪活动、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3）制定和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4）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部门包括 3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漳平市灵地乡党群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6
漳平市灵地乡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8
漳平市灵地乡综合执法队	财政拨款	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年，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部门主要任务是：招商引资、项目攻坚、“坚守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社会综合治理、民生服务保障、安全生产等重点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全力抓好招商、优化环境，持续激发经济活力 1.产业招商成果丰硕。坚持招商引资“一把手”负责制，围绕产业定位加大招商力度。外出招商 15 次，拜访企业 30 余家，引进固投项目 5 个，新增入库项目 30 个，完成签约项目 4 个，培育入库规上工业企业 2 个、限上商贸业企业 2 个、规上服务业企业 1 个。2.经济运行态势良好。2024 年全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414.5 万元，完成年计划的 102.6%；地方级收入实现 220 万元，完成任务的 101.6%。全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8.2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0 家，全年完成产值 5.79 亿元，比增 19%。限上商贸企业 20 家，累计完成销售额 9.51 亿元，比增 20.8%。完成零售额 2.1 亿元，比增 13.4%。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4 家，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1.54 亿，比增 45%。3.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坚持以“洽谈项目抓签约、签约项目抓开工、开工项目抓推进”为工作导向，深化重点项目“434”工作机制，强化“灵地招商服务”口碑，以“专人对接、专项推进、专班服务”践行“妈妈式”服务，较好地完成各项招商任务。1 月份，我乡因服务的工业产业项目“漳平中租贝雷片生产项目”超序时进度、有重大突破被给予“红旗”通报表扬；4 月份，荣获龙岩市 2023 年度重点项目攻坚特别贡献集体（公务员集体“三等功”）。？

二、不断夯实基础、兴产强农，农业产业蓬勃发展 1.农业生产扎实推进。严格落实粮食生产安全责任，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确保耕地面积、粮食产量双增长。全乡 2024 年粮食种植总面积 0.56 万亩，

总产量 0.27 万吨，规模 500 万袋以上食用菌示范片 1 个。摸排整改农田问题，向 1088 户发放耕地地力补助 52.72 万元。投资约 400 万元实施农综项目，用于农田基础设施改善提升 0.17 万亩，全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做好防疫防控，引导畜禽养殖标准化发展。

2.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开展防返贫监测和帮扶，建立会商机制，确保问题早发现、早解决。落实“政银+脱贫户”政策，鼓励脱贫户小额贷款，向脱贫户发放帮扶资金 20 万元。开展雨露计划，发放专项资金 4.5 万元，帮助 15 个脱贫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组织就业招聘，安排公益性岗位 8 人，就业率完成 100%。

3.乡村产业蓬勃发展。深入挖掘本地资源，发展特色产业，实现“育秧-插秧-收割”一体化及食用菌轮作，以及配套菌棒加工回收基地，实现废弃菌棒回收再利用。探索产业发展模式，发挥灵地乡古色优势和绿色优势，以 9 月份易坪村淋漓锥古树群入选第四批福建最美古树群名单为契机，积极打造乡村文化生态旅游，擦亮“来灵地，沾灵气，有福气”福文化品牌，推动农文旅融合发展，带动村民致富。

三、积极争取资金、巧立项目，乡村治理有序推进

1.积极争取政策资金支持。坚持强基础、补短板，立项目、争资金。特别是抢抓政策性资金机遇，坚持吃透上级政策、摸清现实状况，深入研究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专项债资金扶持领域，对项目超前谋划。如，在本月，灵地村通过 2025 年省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拟支持“一村一品”专业村项目评审。又如，当前谋划实施的漳平市灵地乡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总投资约 1000 万元，项目含安全生态河道建设长度 12.078 公里，生态护岸新建 1.417 公里，景观节点设置 1 处，旧护岸生态改造长度 0.683 公里等。项目建成后不但有利于排洪泄洪防洪，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还能为乡村振兴蓄能发力。

2.高水平完成乡村振兴规划编制。坚持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以规划先行和优化布局为有力

抓手，推进高水平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灵地现有省级传统村落易坪和西坑 2 个村，易坪村已完成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编制，西坑村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编制项目已签订合同，正在编制。另外，全乡历史建筑 20 座，挂牌保护 100%，完成测绘建档 3 座、编制保护图则 5 座，剩余 12 座历史建筑已让第三方公司进行测绘。

3.做好项目收集储备及申报工作。坚持“因地制宜、精准施策”的原则，通过安排专人定期更新完善项目信息，对正在开展前期工作的项目，抓紧推进用地、规划、环评、稳评等前期手续，加快提级论证、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编制和论证评审进度，做好全要素保障，提高争取投资的可能性。对前期工作到位的项目，随时关注申报信息，第一时间推送纳入项目储备库，夯实争资后劲。在此基础上，积极谋划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解决村庄布局分散、地块零碎，土地利用率较低等问题。如，整合福煤矿业闲置厂房，通过引进由台商投资的龙岩呈九州酿酒有限公司，实施开办酒厂项目，打造集茶酒生产、农林种植加工和生态旅游于一体的三产融合示范基地、台青电商示范基地，努力推动宜居宜业和美灵地建设再上台阶。

四、聚焦隐患风险、筑牢防线，平安灵地行稳致远

1.社会治理巩固提升。大力推进综治中心建设，积极践行“枫桥经验”，排查调处矛盾纠纷 19 起。管理社矫人员，管控重点人员，开展防溺水宣传，确保社会大局稳定。2024 年 1 月，灵地乡获评 2023 年度“平安乡镇”，长垵、赤坂场、京口、灵地、留春、文山、西坑、谢地、易坪等村获评“平安村”。

2.法治建设稳步迈进。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引导干部群众积极学法、自觉守法、主动用法，开展夜间讲习堂活动共计 3 轮 33 场，提升干部群众法律意识，大力推进法治社会建设。5 月份，赤坂场、京口两村获评漳平市“民主法治示范村”。

3.安全底线坚决守牢。加大电信诈骗预警预防和化解处置力度，开展反诈

宣传活动 5 次，开展反诈防骗专题宣讲 1 次，发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入户宣传 1000 余次，在微信公众号平台发布反诈相关信息 10 余篇，营造浓厚的反诈氛围，切实守护好群众的“钱袋子”。同时，做好安全生产、森林防火、交通安全、防汛及防台风工作，常态化抓好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开展安全检查 82 次，排除隐患 8 起。

五、倾心做优服务、民生为大，人民幸福指数显著提升

1. 社会保障有序推进。按照“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原则，有序开展社会救助及保障工作，累计发放农村低保资金 145.55 万元，累计发放特困供养资金 26.96 万元，累计发放大病医疗救助资金 5.71 万元，累计发放高龄老人津贴 9.7 万元。

2. 民生实事落地见效。结合党纪学习教育，收集意见建议，实施农村道路拓宽、环境整治、路灯亮化等民生项目、民生工程，提高群众的满意度。同时，活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持续开展“家园清洁行动”，创建美丽庭院 20 户、完善美丽乡村微景观 8 处、提升美丽乡村小公园广场 1 处、美丽田园 1 处（西坑凤山梯田）。

3. 乡风文明成色刷新。积极发挥社工站与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作用，组织菁华“岩”讲家（灵地宣讲队）、新时代文明实践理论宣讲志愿服务队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月”、党的二十大精神等理论宣讲或志愿服务活动，积极推进乡风文明、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宣传征兵政策等，巩固主流思想舆论，提升宣传质量水平。依托古树群努力讲好“砍一棵树，罚一头猪”护林故事，弘扬传承护林精神。9 月份，“漳平市灵地乡易坪村淋漓锥古树群”被列入第四批福建最美古树群。

六、大力弘扬正气、提升效能，政府建设展现新作为

1. 思想建设持续深入。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把握全面深化改革要求，始终绷紧意识形态斗争这根弦，以党的最新理论武装头脑，切实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全力防范和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风险，牢牢

守住意识形态阵地。同时，把党纪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落在平常，创新学习教育方式，举办了五四“泰安”故事演讲比赛、“青年说”演讲比赛，切实增强全体党员干部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廉洁从政意识，确保各项工作能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推进。

2.基层堡垒不断夯实。依托“周三大学习”、“红土初心讲堂”等平台，以案释纪，定期通报各地党员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开展常态化纪律教育 15 次，通报典型案例 7 次，观看警示教育片 3 次，促进党建与基层工作融合。同时，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坚持把法治思维融入政府工作全过程，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3.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落实“一岗双责”，狠抓党风廉政建设，整治基层“微腐败”。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办理信访件 50 件，立案 9 件，其中自办案件 1 件，谈话提醒 12 人次，开展监督检查 5 件次，发现问题数 4 件，督促整改 4 件次，发出纪律检查（监察）建议书 8 份。此外，还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司法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认真办理各类提案、议案，办复率达 100%，不断推动全乡共建良好法治文化，形成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强大合力。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总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总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 公务接待费	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漳平市灵地乡人民政府（事业）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313.31万元，支出总计313.31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313.31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纳入部门决算范围的单位，无上年同期数。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262.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2.95万元，增长0%，具体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4.29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 5.事业收入0万元。
- 6.经营收入0万元。
-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 8.其他收入18.66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313.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3.31万元，增长0%，具体情况如下：

- 1.基本支出313.3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91.11万元，公用支出22.21万元。
- 2.项目支出0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经营支出 0 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44.29 万元，支出总计 244.2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44.29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纳入部门决算范围的单位，无上年同期数。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4.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4.29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4.2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35.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8.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6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3.6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新增纳入部门决算范围的单位，无上年同期数。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8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2.8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8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2.8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纳入部门决算范围的单位，无上年同期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8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纳入部门决算范围的单位，无上年同期数。累计接待 8 批次、4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年度本部门无单位自评项目，无需公开空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无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无